附件

“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实施办法

一、活动宗旨

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培养青少年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奖励品学兼优的高中学生，选拔和培养具有科研潜质的创新型科技后备人才，鼓励青少年立志投身于自然科学研究事业；奖励辅导和培养优秀学生的普通中等学校（基地、馆站）、高校和研究机构，推动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广泛深入开展。

二、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活动由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和香港周凯旋基金会共同主办。

（二）活动组织委员会

组织委员会由各主办单位有关人员组成。组委会下设办公室、专家指导委员会、评审委员会、评审监督委员会。

1. 组委会办公室：由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中国工程院二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计划局和周凯旋基金会有关人员组成，负责对申报学生的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组织评审工作及相关活动, 受理对申报者及申报材料的质疑和投诉。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2. 专家指导委员会：由组委会聘请热心青少年科技教育的科学家和教育专家组成，负责对活动定位、发展方向、学生评价和选拔标准等提供指导性意见和建议。

3. 评审委员会：由组委会聘请国内重点高校和科研机构的教授或研究员组成，负责按评审规则开展初评和终评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若干名，聘请中国科学院或中国工程院院士担任。

4. 评审监督委员会：由组委会聘请中国科学院或中国工程院院士和主办单位代表组成，负责对各阶段评审工作进行全程监督。评审监督委员会设主任1名，委员若干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青少年部、普及部）和香港新一代文化协会、澳门教育暨青年局负责本地区活动宣传发动、组织申报、资格审查和终评带队工作，并配合组委会做好奖金发放、投诉核查、后续联系等有关工作。

三、参赛条件

（一）参赛学生要求

申报时为国内普通中等学校高中在读学生，品学兼优，有独立或在他人指导下完成的科学和技术研究成果。

（二）参赛项目要求

每名学生只能以一个个人项目进行申报，项目研究起止时间不限。

申报学生的研究项目包括12个学科：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化学、动物学、植物学、微生物学、医学与健康学、环境科学、地球与空间科学、计算机科学、工程学。

（三）不接受的项目

1．研究项目为集体项目（包括曾经以各种形式参加其他科技竞赛的相关集体项目，在原来集体项目基础上改进、完善和发展的项目）；

2. 项目学科不属于本活动规定12个学科范畴；

3．项目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有抵触；

4．项目危及人类生命财产安全；

5．项目为可能产生对人体或动物具有生理或心理危害的食品、化妆品、烟酒类、药品及医疗器械类项目。

四、活动程序

（一）活动申报

活动申报包括在线申报和纸质申报两个步骤。申报内容包括《申报表一：学生情况表》、《申报表二：研究项目表》、《申报表三：个人陈述表》、《申报表四-1：辅导教师表》、《申报表四-2：指导科学家表》、《申报表五：专家推荐表》、《申报表六：学习成绩表》。凡在科技专家指导下完成项目研究者，须让有关专家填写《申报表四-2》，《申报表五》为选填，《申报表六》须同时提供一份由学校教务处出具并盖章的申报者原始成绩档案。

1.在线申报

活动官方网站为：<http://mingtian.xiaoxiaotong.org>。

符合条件的学生登陆活动网站注册用户（每个学生分配一个报名号，作为参加活动的标识），下载《申报表》样表，准备好相关资料后，在线填写《表一》、《表二》、《表三》全部内容和《表四》、《表五》基本信息，上传电子版研究项目报告，并在线打印《表1-3》并由相关人签字确认。

每年5月20日12:00至6月20日12:00为网上申报期，报名截止后申报系统将关闭。申报者必须严格按照网站申报说明和要求完成申报，否则将失去参赛资格。

2.纸质申报

申报学生在6月21日前将《申报表一》、《申报表二》、《申报表三》、《申报表六》由所在学校盖章后，连同《申报表四》、《申报表五》以邮局EMS特快专递方式邮寄至组委会办公室，邮寄时间以邮戳为准。

邮寄地址：北京市100049信箱002分箱 “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组委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49。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包括省级审查和组委会办公室审查。

1.省级审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青少年部、普及部）和香港新一代文化协会、澳门教育暨青年局负责对本地区申报学生进行审查核准，由省级管理员登陆活动网站管理平台在线审查。具体审查内容包括：

（1）申报学生资格是否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2）学生申报项目是否符合要求（是否为本次活动规定的不接受的申报项目，研究报告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省级审查结束后，由审查部门填写《省级审查情况表》并加盖公章，于6月30日前传真至组委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10-88928228。

2.组委会办公室审查

组委会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报者参赛资格、申报资料、研究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和内容审查，并结合省级审查意见确定最终合格名单，审查结果在活动网站进行发布。

（三）评审

活动评审分为初评和终评两个阶段。

初评：通过资格审查的申报学生获得初评资格，由专家委员会专家对申报学生资料和研究项目进行测评，根据初评成绩排序，前100名入围终评。

终评：入围终评的学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向组委会办公室提交研究报告、研究日志、实验数据、获奖证明等原始证明材料，逾期未提交者视为弃权。如因未按要求提交材料、个人弃权等原因出现名额空缺，不再递补。

入围终评的学生由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青少年科技工作机构工作人员带队到北京参加终评活动。终评学生名额因故出现空缺时，不再递补。

终评包括研究项目问辩、知识水平测试、综合素质考察三个评审环节和参观实验室、与科学家对话等交流活动。举行颁奖典礼，公布活动获奖学生名单。

在入围终评的100名学生中，产生“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3人，一等奖12人，二等奖35人，三等奖50人。

五、活动表彰

（一）奖项设置

设“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3名、一等奖12名、二等奖35名、三等奖50名。获奖者将分别获得证书和相应金额的奖学金。获“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和一、二等奖学生所在学校和辅导学生的科研机构将按项目获得奖励。

各奖项奖金如下：

1．“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5万元。

2．一等奖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2万元。

3．二等奖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1万元。

4．三等奖获得者每人获奖学金人民币5千元。

5．所在学校和辅导机构：获“明天小小科学家”称号和一、二等奖学生所在学校和辅导学生研究项目的校外辅导机构将共同获得与学生等额的奖金，如上述机构多于1个，奖金平均分配（辅导机构不能超过2个）。

（二）证书及奖金发放

所有获奖学生的证书和奖学金、辅导单位的奖金由组委会办公室发放给获奖者本人和获奖单位。获奖单位必须将奖金专项用于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获奖学生和单位收到证书或奖金，经确认无误后，应配合组委会办公室和省级科协青少年科技工作机构及时完成签收反馈工作。

六、公示

1．活动入围初评和终评名单均在活动官方网站（http://mingtian.xiaoxiaotong.org）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和受理投诉，公示期为七天。

2．活动获奖名单将在活动官方网站和“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服务平台”网站（http://www.xiaoxiaotong.org）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公示。

3．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对公布结果有质疑或投诉，须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向组委会办公室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写明提出质疑或投诉者的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和联系电话（组委会办公室对投诉人信息保密）。过期或匿名投诉原则上不予受理。

组委会办公室组织评审委员会、评审监督委员会有关专家对投诉问题进行核查。经查实，确有弄虚作假等严重问题，将取消其参赛或获奖资格，相应空缺参赛或获奖名额不再递补。

七、进度安排

1．5月20日至6月20日为申报期；

2．6月20日至7月下旬为审查期；

3．8月为专家初评，8月底公布入围终评名单；

4．10月中下旬举行终评活动和颁奖典礼；

5．11月公示期满后，发布获奖表彰通知，发放获奖证书和奖金。

八、经费

活动的组织、评审、奖金等费用，由主办单位负责筹措。

参加终评活动的学生和领队往返交通费自理，终评活动期间食宿和活动费用由组委会承担。

九、附则

本实施办法由“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组委会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10-62180521

咨询邮件：mingtian@xiaoxiaotong.org